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RTS OPTIC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雅 視 光 學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0)

**執行董事之辭任及
公司秘書及
授權代表之變更**

董事會宣布，由2017年6月30日起：

- 1) 李偉忠先生將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以及本集團之財務總監；及
- 2) 蔡培耀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以及本集團之財務總監。

雅視光學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宣布，由2017年6月30日起，李偉忠先生(「李先生」)因有意投放更多時間處理其個人事務而將辭任本公司及其他集團公司之執行董事、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之本公司授權代表，以及本集團之財務總監。李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之股東及聯交所注意。

* 僅供識別

董事會進一步宣布，由2017年6月30日起，蔡培耀先生(「蔡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之本公司授權代表，以及本集團之財務總監。蔡先生，現年52歲，於2017年6月加入本集團。彼分別在1988年於美國東北密蘇里州立大學取得理學學士學位及在2005年於中國東北財經大學取得管理學碩士學位。蔡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彼擁有28年會計專業經驗，並於多個製造行業取得豐富經驗。

董事會謹此對李先生在任期間為本集團所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並且歡迎蔡先生履新。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吳海英

香港，2017年6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其中三名為執行董事，分別為吳海英先生、吳劍英先生及李偉忠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黃拋維先生、鍾曉藍先生及林羽龍先生。